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20-2021 年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 第四次報告

I. 會議

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於 2020 年 10 月 23 日舉行了第五次會議。

II. 查詢屯門民政事務處聘請保安員駐守區議會會議室事宜

2. 委員就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屯門民政處」）因應區議會會議的保安安排作出查詢。在屯門民政處代表作出回應後，財委會備悉有關安排。

III. 要求秘書處於會議顯示屏顯示輪候發言議員名單及設置發言按鈕

3. 財委會議決於第六次會議續議是項議題，以深化討論。

IV. 申請於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舉辦屯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活動的截止日期

4. 經表決後，財委會通過將第一期截止申請日期延後至 12 月 17 日的建議，並通過文件其他部分的内容。

V. 區議會撥款申請（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期間舉行或開始舉行活動的撥款申請）

5. 財委會通過撥款 1,307,876 元予 125 項撥款申請，而撥款額達十萬元以上的申請，將呈交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舉行的屯門區議會會議通過作實。

[會後補註：屯門區議會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舉行的第七次會議通過撥款額達十萬元以上的申請。]

VI. 區議會撥款個案

6. 財委會同意有關個案的主辦團體因人力不能控制的因素而無法舉辦活動，故可獲發還已支出的必須費用。

VII. 屯門區議會截至 2020 年 10 月 8 日的財政狀況

7. 截至 2020 年 10 月 8 日，區議會合共撥款 22,268,847 元，以資助 443 項社區參與活動。在秘書回應有關提問後，財委會備悉屯門區議會沒有尚未分配的款項籌辦新的活動。

VIII. 財委會轄下工作小組跟進事項

8. 經討論後，財委會通過以 30 萬元邀請夥拍團體製作 2021 年掛曆、有關的規格、邀請名單、送達日期，以及派發方式。有關揀選夥拍團體、審閱 2021 年掛曆樣版的工作，財委會同意交由身兼財委會主席及區議會宣傳推廣工作小組召集人的李家偉議員及財委會副主席黎駿穎議員負責。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 2020 年 12 月

檔號: HAD TM DC/13/30/FAPC/2